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MINENCE ENTERPRISE LIMITED

高山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16)

須予披露交易

購入上市證券

該等購入事項

本公司透過邦興（本公司之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21年3月8日在公開市場購入共680,000股華夏能源股份，總購入價為489,600港元（未計及交易費用）（相當於每股購入股份平均價為0.72港元）。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該等購入事項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該等購入事項構成了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該等購入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透過邦興（本公司之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21年3月8日在公開市場購入共680,000股華夏能源股份。購入每股華夏能源股份之平均價為0.72港元（未計及交易費用）而總購入價為489,600港元（未計及交易費用），為華夏能源股份當時之市價。總購入價由本集團內部資源以現金支付。

每股購入股份之平均價0.72港元：

- (i) 相等於根據聯交所於2021年3月8日所報的收市價每股華夏能源股份0.72港元；
- (ii) 較根據截至2021年3月8日止（包括該日）連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華夏能源股份0.718港元計算溢價約0.28%；及

(iii) 根據截至2021年3月8日止（包括該日）連續十(1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華夏能源股份0.718港元計算溢價約0.28%。

緊接該等購入事項前，本公司並沒有持有任何華夏能源股份。緊隨該等購入事項後，本集團持有共680,000股華夏能源股份，佔華夏能源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154%。

由於該等購入事項於市場上進行，故本公司並不知悉華夏能源股份賣方之身份。因此，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華夏能源股份之賣方以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為獨立第三方。

該等購入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物業投資、證券投資及貸款融資業務。

該等購入事項符合本集團證券投資之主要業務及經考慮華夏能源之近期表現，本公司認為該等購入事項為具吸引力之投資，可提升本集團之現金回報。

由於該等購入事項乃按市價作出，董事會認為，該等購入事項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華夏能源資料

根據公開資料顯示，華夏能源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09）。華夏能源集團主要從事液化天然氣產品貿易、一般貿易（包括市場採購技術及電子產品）、投資於金融資產及提供放貸。

以下乃摘錄自華夏能源公開文件之資料：

	截至 2020年9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3月31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212,940	370,938	527,241
除稅前（虧損）/溢利	(217)	273	8,029
期內/年內（虧損）/溢利	(723)	(293)	5,525

摘錄自華夏能源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20/21中期報告，華夏能源於2020年9月30日之資產淨值約為392,986,000港元。

邦興及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6）。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發展、物業投資、證券投資及貸款融資業務。

邦興（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為一間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邦興之主要業務為投資。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該等購入事項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該等購入事項構成了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收購守則之涵義

茲提述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發佈日期為2021年2月11日有關附帶先決條件之自願有條件現金要約之聯合公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4，運榮投資有限公司已同意該等購入事項並不構成一項阻撓行動。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購入股份」	指	邦興於2021年3月8日在公開市場購入共680,000股華夏能源股份
「該等購入事項」	指	邦興於2021年3月8日在公開市場購入共680,000股華夏能源股份，總購入價為489,600港元（未計及交易費用）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華夏能源」	指	華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09）
「華夏能源股份」	指	華夏能源股本中每股無面值之普通股
「本公司」	指	高山企業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6）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須予披露交易」	指	定義見上市規則
「邦興」	指	邦興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確信，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高山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賴羅球

香港，2021年3月1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賴羅球先生、雷玉珠女士及鄺長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嘉翰先生、劉善明先生及吳冠賢先生。